关于调整涟水金城外国语学校、金城高级中学住宿费收费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涟水金城外国语学校、金城高级中学提出关于调整住宿费收费标准的申请，经报涟水县教育体育局同意，我委根据《江苏省定价目录》（苏发改规发〔2023〕3号）、《江苏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办法》（苏发改规发〔2022〕7号）、《关于印发淮安市中学住宿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淮价费〔2003〕175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在实地调查和成本调查的基础上，拟定了《涟水金城外国语学校、金城高级中学住宿费收费标准调整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具体见附件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。

　　此次公开征求意见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8日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通过信函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提出意见建议。

　　信函地址：涟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涟水县红日大道18号210室）

　　邮编：223400

　　电子邮箱：2928491619@qq.com

　　联系电话：0517-82380365

　　涟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　　2025年5月16日

附件:

涟水金城外国语学校、金城高级中学住宿费收费标准调整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一、住宿费标准为：不超过420元/生·学期。

二、住宿费实行按学期收取，不得按学年或按学届收费，实行“新生新办法，老生老办法”。

三、学校实施收费时，应做好收费公示，切实规范收费行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新标准执行时间：2025年秋季学期起执行。